

附件2:

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

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(资质最低条件)

标段：国道G240线(G228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

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

同时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设计和勘察资质证书，内容如下：

勘察资质：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；
②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甲级资质；
③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（岩土工程勘察）甲级资质；
④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设计资质：⑤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；
⑥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；
⑦工程设计公路行业（公路）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；
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（特大桥梁）专业甲级资质；
⑨工程设计公路行业（交通工程）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勘察、设计资质要求：

- (1) 勘察：①或②+④或③+④
- (2) 设计：⑤或⑥或⑦+⑧+⑨

注：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部《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》网站中“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”（以下简称“名录”）进行审核。对于未列入“名录”或投标人名称、资质信息与“名录”查询结果不符的，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。

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(业绩最低要求)

标段：国道G240线(G228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

业绩要求

近5年内（2020年12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）成功完成：

- ①累计20公里以上（含20公里）类似工程（同时包含土建工程、交通安全设施工程）的勘察设计，且其中有1个合同段（单个合同段不少于10km）类似工程（同时包含土建工程、交通安全设施工程）的勘察设计。
- ②累计 2 座类似工程的特大桥勘察设计，且其中 1 座主孔单孔跨径不少于150m的连续刚构特大桥。

注：1、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，则按交通运输部“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”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（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，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，此业绩不予认定）。

2、若同一个项目同时满足业绩要求①和②的，可分别计算。

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(信誉最低要求)

标段：国道G240线(G228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

信誉要求

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（设计单位）信用评价（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的）中，信用等级未被评为D级；

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，在最新年度全国公路从业单位（勘察设计单位）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D级。

注：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.4款的规定。

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（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）

标段：国道G240线(G228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

人员	数量	资格要求
项目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（指自2020年12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）内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。
项目负责人备选人	0	

注：1. “路桥相关工程专业” 包括路桥工程专业、道桥工程专业、道路工程专业、桥梁工程专业、公路工程专业、交通土建工程专业、土木工程专业、交通工程专业，路桥工程专业、公路与桥梁工程专业、道路与桥梁工程专业、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、公路与桥梁专业、道路桥梁工程技术专业、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、路桥专业、道路桥梁专业、路桥施工与管理专业、公路桥隧工程施工、路桥施工管理专业、道路桥梁工程专业、桥梁隧道与结构工程等。

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（分项负责人最低要求）

标段：国道G240线(G228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勘察设计

人员	数量	资格要求
路线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分项设计负责人。
路基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基分项设计负责人。
路面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面分项设计负责人。
桥梁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桥梁分项设计负责人
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交叉分项设计负责人。
交通安全设施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交通安全设施分项设计负责人。
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	1	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。
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	1	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。
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	1	具有工程师职称，且具有交通运输部（原交通部）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资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（原建设部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造价分项负责人。
监控、供电照明系统分项负责人	1	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，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通信系统分项负责人。
设计代表	1	应由负责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上述专业分项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担任。

注：1、本表所要求人员在投标时无需具体填报，中标人在进场前按照投标承诺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。

2、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、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中标人增加或减少相应的人员投入，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。